

境界与超越

——
东西文化的形而上对话

陈世锋◎著

20年前，我和一个中学同学
站在家乡干涸的河道内：

“你为什么不勇敢一跃，选
择信仰？”

“万一我死后天堂口不是上
帝而是佛陀，信错了怎么办？所以
我要学遍所有信仰，再作选择。”

“没有人有那么多精力，我
们首先要有一个开始。”

.....

20年后，他成了神父，我成
了哲学博士。



中国出版集团

世界图书出版公司

境界与超越

——东西文化的形而上对话

陈世锋◎著

20年前，我和一个中学同学站在家乡干涸的河道内：

“你为什么不勇敢一跃，选择信仰？”

“万一我死后天堂口不是上帝而是佛陀，信错了怎么办？所以我要学遍所有信仰，再作选择。”

“没有人有那么多精力，我们首先要有一个开始。”

……

20年后，他成了神父，我成了哲学博士。

中国出版集团
世界图书出版公司
广州·上海·西安·北京

图书在版编目 (CIP) 数据

境界与超越: 东西文化的形而上对话 / 陈世锋著. --
广州: 世界图书出版广东有限公司, 2012.12
ISBN 978-7-5100-5593-5

I. ①境… II. ①陈… III. ①唯物辩证法—应用—
中华文化—研究 IV. ①K203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2012) 第 319911 号

境界与超越——东西文化的形而上对话

作 者 陈世锋
策划编辑 杨力军
责任编辑 汪再祥
封面设计 陈 璐
投稿邮箱 stxsclb@163.com
出版发行 世界图书出版广东有限公司
地 址 广州市新港西路大江冲 25 号
电 话 020-84459702
印 刷 广州市快美印务有限公司
规 格 880mm×1230mm 1/32
印 张 8.125
字 数 250 千
版 次 2012 年 12 月第 1 版 2013 年 5 月第 2 次印刷
ISBN 978-7-5100-5593-5/G·1251
定 价 35.00 元

版权所有 翻印必究

前 言



对心性、自然、天道及其关系之基本认定这个框架，是诸文化传统之形而上宇宙图景的核心，无论哪个成熟的文化体系，都要回答这个框架，而各种回答也可以用这个框架为模式来加以梳理。简单说来，要理解一个传统文化的核心，就要看它对天地人及其关系是如何定位的。而本文中的科基儒佛印的比较对话也正是以这个框架为基础展开的。

就东方而言，对宇宙图景之认识可称为境界论。境界论认为，人的认识甚至世界本身可分为高低不同的层级境界，每一个层级境界有其内在的理性，低层级之境界是不能理解高层级之境界的，而高层境界却可以理解低层境界、超越并含摄低层境界，境界之提升则要在启示之下进行直觉的跳跃，以达到范式的转换。不同境界有差异的一面，但它们又有内在的相通性，即是其圆融互通性，境界的提升或超越更多是心的提升与超越，提升之后的境界一面超越于原有境界，一面又不离开原有之境界，这正是内在超越论。



西方近现代科学与基督教是当今西方文化中的重要形式，也是今天的中国文化必需面对的挑战者。自然神学、心身问题、神创与进化之争，这三大问题表明西方科学与宗教之间存在一些根本性的冲突，我们可以尝试以东方境界论的观点来面对三大问题表现的困境，这种回应实际上提供了一个东方文化切入西方文化并有效对话的合适方法。当然，这种对话也使我们对于心性、自然、天道及其关系产生了更进一步的认知。

对于天道这个终极超越而言，有两种形式的超越，一个是内涵丰富的、创生性的“道”，一个是内涵贫乏的、规律式的“理”。也就是说，在超越者与经验现象界之间，道是现象界之规定者，是最为丰富的意义之源泉，与道相反，理是将经验世界视为第一性的并从中抽象出理这一最高范畴，理有着最大的外延，同时有着最贫乏的内涵。就中国传统之心性论而言，它强调超越是道而不是理，西方基督教传统之上帝也是内涵丰富的道式的超越，但西方近现代科学则强调了一个理式的超越。境界论认为，道式的超越是一个内在于人心的境界，基督教之上帝式的超越固然强调了超越之丰富性，但将超越者人格化是不究竟的，科学之理式的超越固然可以祛除宗教对人格天之迷信崇拜，但它否定了超越的丰富性而认为超越只是现实世界之抽象，这种第二性的抽象之理实际上否定了真正的超越。所以就超越而言，我们不仅要关注是否有超越，更要关注有一个什么样的超越。

就心性而言，东方传统是最为重视并赋予人类心性以积极意义的。东方认为心性是天道之承载者，是人能宏道非道宏人，西方基督教则对人类心性有着消极的看法，认为人类之本性中有原罪的一面，要依赖人格天上帝之救赎，而科学引发的机械唯物论则只承认一个物的世界，实际上是取消了心性和天道之存在。所以东方是人本，基督教是神本，而科学是物本。

东方认为这个世界是层级境界的，从低层次看是一个物的机械世界，在高层看又是一个心性的、超越的世界，正如一本书固然是纸墨构成的，但亦有其字句语法和思想之高境界，境界论正以此反对机械唯物论将世界完全物化。另一方面，基督教强调的人类原罪与其人格天式的超越有关，境界论并不认为超越是人格天而认为是境界，境界论也认为人类有“原罪”，只是这种原罪是迷，是未能认识本自具有的超越之能力，而“赎罪”的方法则是提升心性、合于天道，达到天人合一之地，超越就在心中。

就自然而言，机械论强调了一个因果封闭的物理世界，对精神性的存在产生了挑战，而宗教显然又需要充分肯定精神的存在，比如有真正自由意志的意识。境界论对其困境的回应强调世界及其认识的层级性，因果封闭只是在下层的物理世界之中，而自由则在于上层对下层的下向因果力之引导。并且，境界之下的自由不是绝对的自由，是天道之创生在心性的体现，要改造世界得先认识世界，人合一分天道则有一分自由，而人得到自由并创造的过程实际上也就是天道下贯并实现于尘世的过程，而这个创造性过程则使我们的世界是一个不断创生的活的宇宙，而不是一个被决定的死的宇宙之展开。

就天地人之关系而言，境界论强调自上而下地看世界，要认识到上层境界对下层境界之引导，这与中世纪基督教传统有相通之处。境界论反对科学强调的自下而上看世界的方法，如果希望从下层的机械物中去发现超越性的意识是不可能的。因此，东方传统与西方中世纪是天尊地卑，而科学则是地尊天卑，境界论与西方的诸多对话则使我们认识到要重正乾坤，要重新重视人的能动性和超越性而不是仅仅看到一个物的世界。

就超越而言，西方更多是在超越之路的门口论证超越是否可能，谈论超越是什么，而东方则是直接上路，因为东方认为理性



是按境界分层次的，在超越之路的门口是不可看到无限远处的超越本身的，也不可能讲清楚的，要达于超越只能不断践行，只有亲自达到了超越之地才能真正地明白。

无论是东方还是西方，无论是科学还是宗教，在最终意义上，我们都是生活于同一个宇宙之中，面对的是同一个“真理之山”，但这个山太大而我们又太小，于是“横看成岭侧成峰，远近高低各不同”，如果我们要得到更全面深入的真相，就得汇通综合各个传统的视角与图像，而这种文化的交流与精神的进化，将使今天的我们有希望去建造新的通天之塔。

2012年9月28日

目 录

CONTENTS

前 言	1
绪 论	1
一、比较方法之元思考	1
1.1 比较的最低承诺：标准还是共同的关注对象	2
1.2 差异性：障碍还是资源	5
1.3 整体性：障碍还是原则	7
1.4 求同与辩证上升	10
二、本书之基本思路与创新	12
2.1 比较的竞争者	12
2.2 共同的关注对象	13
2.3 比较的具体结构	15
2.4 创新之处	16
三、本书之缘起	18
3.1 切身之终极关怀	19
3.2 中国之机遇	23

上 篇 东方儒佛印之圆融境界超越论

第一章 儒学论心性、天道、气	33
第一节 心性	35



1.1 人本：心为宇宙之灯	35
1.2 践行：尽心以知性	37
1.3 入世：极高明而道中庸	39
第二节 天道	40
2.1 儒学之心性论与宇宙论	41
2.2 道与理：两种超越	41
2.3 内在超越论	43
第三节 气	45
3.1 气与器之简别	45
3.2 儒家哲学方面的相关思考	47
3.3 传统科学方面的相关思考	53
3.4 哲学传统与科学传统的互动	60
第四节 中国传统文化中的三个断裂	62
4.1 科学与人文之断裂	62
4.2 精英与大众之断裂	65
4.3 实用与超越之断裂	67
 第二章 佛教论诸法、佛性与自我	 69
第一节 诸法皆空	71
1.1 客观方面看：空宗之缘起性空	73
1.2 主观方面看：有宗之唯识缘起	78
第二节 佛性与自我	83
2.1 真如佛性：宇宙本体的重新肯定	84
2.2 见性成佛：一心开二门	86
2.3 般若之路	88
第三节 佛学与境界论	90

第三章 印度教吠檀多哲学论梵、我、幻	95
第一节 梵我论	98
1.1 最高本体：梵	98
1.2 大我与小我	99
1.3 梵我一如	99
第二节 幻现问题	102
2.1 梵与幻	102
2.2 经验世界的实在性	104
第三节 本体与现象之间	106
3.1 转变、幻变、积聚、缘起	106
3.2 因果问题	107
第四章 圆融境界超越论	111
第一节 儒佛印之内在相通性	112
1.1 境界性	113
1.2 圆融性	115
1.3 内在超越性	116
1.4 差异中的汇通	118
第二节 境界论	119
2.1 高低有别之境界层次	119
2.2 自上而下之意义赋予	120
2.3 自下而上之境界提升	122
2.4 圆融性与内在超越	124
第三节 境界论与西方某些思想之呼应	127
3.1 境界论与新柏拉图主义	127
3.2 境界论与泛神论	129
3.3 境界论与唯物论	131



下 篇 从境界论看西方科学与宗教关系中的三个问题

第五章 引 论	139
第一节 科学与宗教之研究的视角问题	140
1.1 历史、心理等视角	140
1.2 中国的特殊关注：科学家信教问题	143
1.3 三大问题的形而上视角	145
第二节 近现代科学之机械论	149
2.1 走下神坛的科学主义	149
2.2 留在神坛的机械论	151
第六章 自然神学及其困境	155
第一节 自然神学及其困境	156
第二节 自然神学之宇宙论证明	160
2.1 宇宙论论证的思路	160
2.2 反对意见	162
第三节 自然神学之设计论证明	164
3.1 设计论论证的思路	165
3.2 反对意见	166
第四节 近现代科学、自然神学、基督教之恩怨	171
4.1 自然神学与科学的相互助益	171
4.2 桥还是墙——自然神学对基督教信仰的双刃性	173
第七章 境界论对自然神学之回应	176
第一节 自然神学与两种超越	176
1.1 道与理两种超越	176
1.2 从境界论看自然神学、天道与自然	177

第二节 信仰与理性——不要证而要做	180
2.1 西方看信仰与理性	180
2.2 关键不是存在论之证明而是上帝的属性	182
2.3 境界论对理性与信仰张力的超越	185
第三节 悬置奇迹的超越	187
3.1 有违反自然律的奇迹吗	187
3.2 悬置奇迹的超越	189
 第八章 心身问题及其困境	191
第一节 笛卡尔时期之心身问题	193
1.1 心身问题的古典结构	193
1.2 心身困境与上帝存在之必要	194
第二节 心身问题之背景：机械论	195
第三节 心身问题的根本症结：自由意志与决定论	199
 第九章 境界论对心身困境之回应	202
第一节 平行与垂直两个解释方向	202
第二节 境界有机论：下向因果与机械决定论之破缺	206
2.1 量子论等强调的不可预测性不能推出非决定论	207
2.2 下向因果与机械决定论之破缺	210
第三节 自由意志即天命下贯：限定之下的可能	213
3.1 自由意志之限定：自由只能是认识并利用规律	213
3.2 自由意志之可能	214
 第十章 神创与进化	216
第一节 神创与神人二分的罪 - 恩模式	217
1.1 神创与罪 - 恩模式	217

1.2 神人二分	219
第二节 进化论及其问题	220
2.1 进化论本身的理论困境	220
2.2 进化论与基督教之形而上冲突	221
第十一章 境界论对神创与进化问题之回应	223
第一节 终极实在与位格	223
1.1 位格神信仰在传统基督教中的核心性	223
1.2 从位格到境界	225
第二节 道成肉身之反思	230
2.1 基督教之“道成肉身”	230
2.2 道成肉身之隐喻	232
2.3 从神之独生子到圣人	233
第三节 境界论之垂直的精神进化	235
3.1 进化之描述	236
3.2 进化之解释	237
参考文献	240
后 记	247

绪 论

本书分两大部分，上篇主要从东方之儒学、佛学、印度教的哲学思想中提取出圆融境界超越论，下篇则以圆融境界超越论为工具或视角，具体分析西方近现代科学与基督教关系中的三个问题，即自然神学（宇宙论证明、理智设计论）、心身问题、神创与进化问题。儒学、佛学、印度教、西方近现代科学、基督教、圆融境界超越论，下文将分别简称为儒、佛、印、科、基、境界论，如无特别说明，“科学与宗教”也常是指西方近现代科学与基督教。

显然这是一个复杂而艰难的比较研究，东西之间、科学与宗教之间均有着巨大的差异，从属于不同的传统范式，它们之间是否具有可比性呢？如何有效地展开比较对话呢？这就要求对比较研究方法论有一个自觉的反思。绪论将首先阐释比较研究的方法论，然后以之为基础，进一步阐明本书的基本思路和创新之处。

一、比较方法之元思考

东西文化之间、科学与宗教之间固然有着巨大的差异，这种差异确实也产生了交流对话的困难，但文化的比较对话已经不是一个可行不可行的问题，而是一个事实上正在进行着的文化事

件。正如比较哲学家巴姆（Archie J·Bahm）所说，“对于反对比较哲学的各种异议，我的第一个回答就是，当我们理解、解释一个新的不熟悉的事物时，我们几乎不可避免地要通过与自己熟悉的传统去比较而获得。”^[1] 当我们面对西方时，当科学遇到宗教时，比较已不可避免，所以问题的关键在于如何由方法论的自发状态走向自觉。

具体的比较研究有三个要素：即比较中的**竞争者（范式）**，**竞争者共同的关注对象**，对共同关注对象的**不同理解**。以地心说和日心说之比较为例，竞争者是地心说和日心说两个范式，共同的关注对象是太阳系星体的运行规律，不同理解即地心还是日心等相应的理论研究。

比较研究如何具体展开呢？比较得有个标准似乎是一种常识，但比较真的一定需要标准吗？东西方文化有着巨大的差异，是否因差异太大而没有可比性呢？一个具体观点常是语境相关的，那东西方两个哲学观点的比较是否因此而变成整个东西方文化的大比较，从而是一个可敬而不可能的宏大理想呢？下面从四个方面加以阐释。

1.1 比较的最低承诺：标准还是共同的关注对象

巴姆对九种比较标准进行了反思，认识到这些标准各有其局限性。^[2] 比如，常见的比较多以自己的传统为标准，但如果不能跳出自己的传统并“从他者内部去理解他者”，成为其“信仰者”，就不能真正地理解他者，并且，这种比较在开始就注定不会产生有益的结果，因为如果其它哲学观点是我说过的，就没有必要，

[1] Jesse Fleming. Comparative Philosophy: Its Aims and Methods [J]. Journal of Chinese Philosophy, 2003(6).260.

[2] A·J·巴姆.比较哲学与比较宗教[M].巴姆比较哲学研究室译.成都:四川人民出版社,1996.24-38.

不是我所说的就一定是错的，这种比较又有什么意义呢？^[1]这种因偶然归属的传统而确定的标准当然不具有普遍性。那么超越各个传统的普遍标准是否可能呢？普遍标准实际上只是一种理想，在现实中是不可能的，具体的人总是内在于某个特定的传统，并且即使在一个传统之内也难以找到普适的标准。

标准隐含了判断，但并不是所有比较都需要做出好坏对错的判断。两个对立的营销方案或作战计划可用经济收益或成功率为标准做出好坏对错的判断，然后作一个非此即彼的选择，但文化比较的特殊性使它不需要、也不能做这种选择判断。我们很难说东方文化或西方文化哪个好哪个坏，比较的目的不是做非此即彼的选择而是复杂多样的。比如，通过比较看到了不同传统同样强调了某个观点如“诚实”，这就像科学实验一样获得了对此观点的印证；比较还可以让我们跳出自己的传统范式，去发现并反思其中不自觉的基础性预设或理论的“硬核”^[2]；通过比较“不仅可以收获各种答案，还可以得到新的问题或难题”^[3]；比较可以给双方提供一个反观自身的镜子，毕竟“分析有别自身的他者不是为了比较优劣，而是为了更深入地反思自己的文化”^[4]；我们甚至可以通过比较去整合、超越竞争的双方而形成一个新范式。上述这些比较都是祛除标准与判断的，并进一步打开了更为广阔而有意义的研究空间，我们没有必要总是处于标准如何找到，是否合适的紧张焦虑之中。文化对话是通过反复不断地、辩证式地比

[1] A·J·巴姆.比较哲学与比较宗教[M].巴姆比较哲学研究室译.成都:四川人民出版社,1996.25.

[2] Jesse Fleming. Comparative Philosophy: Its Aims and Methods [J].Journal of Chinese Philosophy, 2003(6).260.

[3] Jesse Fleming. Comparative Philosophy: Its Aims and Methods [J].Journal of Chinese Philosophy, 2003(6).261.

[4] 杜小真.远去与归来——希腊与中国的对话[M].北京:中国人民大学出版社,2004.扉页.



较来提升我们的认识，而不是在标准之下做一次性的选择判断。事实上，判断文化传统好坏的标准太“强”是难以找到的，而文化比较如果仅仅是找个标准去做一次性选择又过于简单化而没有建设性意义。

文化比较之可能的最低形而上承诺不是确立一个比较标准，而是确定比较双方共同的关注对象（事物或问题等）。可比不可比的关键不在于能否找到标准（如果不做判断），不在于双方差异有多大（越有差异越值得比），而在于能否找到双方共同的关注对象，我们所要比较的正是竞争双方对同一个关注对象的理解有何不同、为何不同、各有什么局限性等问题。比如，牛顿力学与儒学之所以看起来不可比，是因为两者关注对象不同，当牛顿力学在谈论物理规律时儒学没有相应的观点，是不在场的，所以不存在竞争的双方而只存在牛顿力学一种观点，一种观点又与谁去比呢？但换个角度看，有人从牛顿力学引申出一种机械论的世界观，认为宇宙仅仅是一个机械，自由意志或道德只是此机械运动的随附性现象，而儒学却强调自由意志与道德的重要性与真实性，这时就可以比了，因为双方可以看成是在关注同一个对象，即道德与机械哪一个更为根本。当然双方的回有很大的差异，但我们不正是要比这种差异吗，为什么面对同一个宇宙，一个认为是机械一个认为是道德呢？两者绝然冲突而不可调和吗？各有什么独特性与局限性呢？可以互补吗？当然并不是任何两个事物都可以比，要有可比性就得先确定“比什么”，“比什么”正是指“对同一事物或问题的不同理解”，不是指竞争的双方而是双方共同的关注对象，不是指判断不同理解好坏对错的标准而是这些不同理解本身。（“比什么呢，比比谁高呀”等方式的比较是隐含标准的强比较，文化对话不是这种比较。）

以西学为框架来重构中国传统的作法已受到多数学者的反